

## 活期性及支票存款帳戶郵寄銷戶申請書

【限銷戶餘額不超過新臺幣壹拾萬元(含)為限】

申請人(即存戶)原於 貴行開立之存款帳戶,因故無法親洽辦理結清銷戶,茲同意以郵寄方式向 貴行申請下列往來帳戶結清銷戶事宜,銷戶餘款請 貴行扣除相關費用後,依下列指定處理方式支付:

### 一、申請結清開立於貴行之下列帳戶:

- 活期性存款 帳號: \_\_\_\_\_ 戶名: \_\_\_\_\_
- 支票存款 帳號: \_\_\_\_\_ 戶名: \_\_\_\_\_

### 二、支票存款帳戶:

- 繳回未使用之所有剩餘空白票據共 \_\_\_\_\_ 張(號碼: \_\_\_\_\_ 號至 \_\_\_\_\_ 號),並切結已無票據流通在外。
- 尚有已簽發未經提示付款之票據明細如下,茲申請兌付,並以等額現金匯寄 貴行本人支票存款帳戶並加以圈存,待執票人提示時,敬請惠予兌付。(本表不敷記載可黏貼於下並於騎縫處加簽/章)

票據種類	票據號碼	票載金額	票載年月日	備註

註:申請人結清新臺幣支票存款帳戶時,除願遵照 貴行支票存款相關規定辦理外,需將剩餘空白票據劃線作廢後一併寄回銀行且同意 貴行得另行填具相關憑條辦理存款帳戶內餘額之提款,並切結已無票據流通在外,或尚有已簽發未經提示付款之票據,連同請兌票據等額現金匯寄貴行本人支票存款帳戶並加以圈存。

### 三、結清帳戶款項扣除作業處理費、匯費或開票費用後,餘款處理方式:

- 指定申請人為抬頭人之劃線禁止背書轉讓支票(票號: \_\_\_\_\_ 【此欄由銀行填寫】)  
\*支票郵寄至下列通訊地址。
- 匯入申請人其他存款帳戶(請提供指定匯入帳戶存摺封面影本)  
\_\_\_\_\_ 銀行 \_\_\_\_\_ 分行 存款帳號: \_\_\_\_\_

### 其他約定事項:

- 第一條 茲聲明在 貴行辦妥結清銷戶前,所發生之任何金融卡、電話銀行、網路銀行等自動化設備交易糾葛,概由申請人負責,與 貴行無涉。
- 第二條 銷戶帳號使用之金融卡、電話銀行、網路銀行等自動化設備功能,於帳戶結清時一併停用。
- 第三條 帳戶餘額以 貴行紀錄為準,並同意以無摺方式及本申請書作為銷戶提款之依據。
- 第四條 同意依 貴行公告收費標準,支付郵寄銷戶作業處理費新臺幣 200 元整。
- 第五條 帳戶餘額不足 貴行作業處理費時,申請人同意一併檢附足額現金辦理銷戶,如未提供足額現金, 貴行可拒絕受理,同時免退回原申辦文件,由申請人親洽原開戶行辦理結清銷戶事宜。
- 第六條 結清銷戶基準日係以銀行完成銷戶手續當日為準。
- 第七條 其他未盡事宜悉依 貴行相關規定辦理。

此致

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
申請人: \_\_\_\_\_

(客戶親簽並加蓋原留印鑑)

身分證字號/統一編號: \_\_\_\_\_

電話: \_\_\_\_\_

住址: \_\_\_\_\_

結清銷戶日期: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已於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話查證 /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函證 /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方式確認存戶身分及申辦事項無誤。

經辦/核章	覆核